

略論章學誠對我國索引工作的貢獻

錢 亞 新

(一)

清人入關之初，中國的經濟、文化受到了一次浩劫，漢人的民族意識也遭遇了極大摧殘。經過康熙、雍正、乾隆三朝，由於當時政局的統一和安定，對中國經濟、文化發展造成了良好的條件。到了乾嘉之際，國內工商業經濟得到更大的發展，文化、藝術在形式上也更顯得繁榮。但是清廷對漢人民族復興的思想和運動，却變本加厲地加以防范，禁止講學結社，大興文字之獄，與此同時還大力提倡脫離現實意義、脫離政治鬥爭的學院派的煩瑣考據的學風，並前后編輯了不少大類書、大叢書，以轉移漢人反清鬥爭的目標。如康熙時編纂了《古今圖書集成》一万卷；乾隆時編集了《四庫全書》，共鈔寫七部，每部共收三千五百九十種書，七萬九千八百九十七卷，約有七億七千四百九十三萬多字，裝成三萬六千二百二十七冊。這些大類書、大叢書的編輯，雖然在客觀上起了整理和保存中國古代文獻的积极作用，但從清朝統治階級來說，目的却在於：一方面借此消滅反清文獻，打擊反清活動；另一方面也借此扭轉學風，轉移人們現實鬥爭的視線。因而考據學派，也就是所謂“漢學”形成了。真正研究現實社會的問題成為不可能，一些學者也只能把精力與思想耗費在古典文獻的整理與考訂上去。這些就是章學誠一生時代的背景。

章氏名學誠，字實齋，浙江會稽（紹興）人。他生於清乾隆三年，卒於嘉慶六年（公元一七三八年到一八〇三年）。在這六十多年中，正是“專攻漢學，不談義理”的時代。因此，他雖竭力反對漢學，而對我國古代文化史學、學術史學、文學、方志學、校仇學都具有深湛的研究，豐富的經驗，但並未為當時的人們所重視；相反地，却受到別人严厉的譴責。他在《家書二》中曾說“史學例，校仇心法，則皆前人从未言及，亦未有可以標著之名。”^①這些話並非有意識的夸大地標榜，却是很中肯的自我評價。

他在那封家書中還說：“愛我如劉端臨，見翁學士詢吾學業究何門路，劉則答以不知，蓋端臨深知此中甘苦，難為他人言也。故吾最為一時通人所棄置而弗道，而吾心未嘗有憾，且未嘗不知諸通人所得亦自不易，不敢以時趨之中，不無偽托，而并其真得者，亦忽之也。”這種守己樂道、重視創作的精神，尊重別人生有所得的態度，首先值得我們向章氏學習的。

《文史通義》和《校仇通義》可說是章氏的代表作品。他死了以後，這兩部重要著作，直到一八三二年才刊行於世，然而影響不大。到了一九二〇年，浙江圖書館刊行他的《章氏遺書》，却引起了人們的注意。兩年後，吳興劉氏嘉業堂根據王宗炎所編、沈曾植所藏的鈔本以及其他撰述，再加上補遺、附錄、校記等刊行了另一部的《章氏遺書》，計五十卷。這個本子不僅集章氏撰述的大成，而且有关章氏著作的重要文獻也采錄較全。因此章氏更為人所注目，但對他的生平、思想和學術却仍很少有人研究。本文擬就章氏對我國索引工作的貢獻，略述管見，就正同好。

(二)

索引也譯“引得”，我國原稱通檢或韵編。這是選取書中一切可求之義、可治之名、可稽之數，立為條目，注以解釋和出处，依照一定方法排列而成的表。它的主要任務在於揭露書中資料，使人們通過它迅速查得需要的原文，以作參考。

我國的索引工作，並非始於章氏。但是他對這項工作，既有理論，又有實踐。早在一七七三年，章氏在《與族孫守一論史表書》^②中曾說：“僕在和州時，病諸史列傳人名錯雜，難于稽檢，曾令人將明史列傳人名，編韵為書。初意欲取全史人名，通編為韵，更取諸篇人名重複互見者，編注其下，則不

① 《章氏遺書》，一九二二年吳興嘉業堂劉氏刊本，第9卷第69頁。

② 同書，第9卷第64頁。

特為讀史要領，且為一切考訂史事者作資糧也。后以為功稍繁，先將列傳所著人名，編為一卷，今錄本呈覽。足下如治年表之暇，再能將二十二史列傳人名，亦仿此例編之，可與年表互相經緯。”

从这封信里應該強調的，首先是章氏提出編制《二十二史列傳人名韵編》的計劃及其目的、方法和予期的效果。其次是为什么他沒有完成計劃而只先編了一卷《明史傳列人名韵編》。再次他曾把这一卷韵編抄了副本寄給他的族孙守一，同时还鼓励守一照他的办法来完成他的計劃編制《二十二史傳列人名韵編》。所可惜的，这卷《明史傳列人名韵編》虽然有正副抄本，但是沒有留傳下来。

一七七九年章氏所撰《校仇通義》全部完成。他在《校仇条例第七》之中，論述古今校书官守专业有所不同后指出，为了要收校书的速效，必須先編一种工具。他这样的強調說：“窃以典籍浩繁，聞見有限，在博雅者，且不能悉究无遗，况其下乎？以謂校仇之先，宜尽取四庫之藏，中外之籍，擇其中之人名、地号、官阶、书目，凡一切有名可治、有数可稽者，略仿《佩文韵府》之例，悉編为韵，乃于本韵之下，注明原书出处及先后篇第，自一見再見以至数千百，皆詳注之。藏之館中，以为群书之总类，至校书之时，遇有疑似之处，即名而求其韵編，因韵而檢其本书，參互錯綜，即可得其至是。”^③这正是現代的群书綜合索引，的确是校仇工作上的一种絕好工具。

章氏为什么要提倡編制这种群书的綜合索引？我们认为，这是他針對当时專門汉学而发的批評。所謂汉学，其主要內容不外是：讲訓詁，則研审文字，辨析毫芒；談考证，則循求典冊，穷极流別；論校仇，則搜集古箋，參差离合。章氏是讲究“史學义例、校仇心法”來与时相抗的，他对这些終日埋头故紙堆中，寻章摘句，品詞审字的人，評之为不知为学的目的地，更不知知識的发展應該从閱讀研究，解決問題，进而至于著述創作，經世致用。其实，从事汉学的，如果事先能具备这样一种群书的綜合索引，把所要考证的人名、地号、官阶、书目，凡一切有名可治、有数可稽的对象包罗无遗，那末“淵博之儒，穷毕生之力而不可究殫者，今即中才校勘，可坐收于几席之間。”这完全是可能的。因此，章氏的尖銳深刻的批評确是切中时弊的。

一七八七年，由于友人的介紹和启发，章氏到

河南开封見毕沅，并向他建議編纂《史箋考》。毕沅对章氏很器重，后来又同意他的建議，于是一七八八年就在开封开局編纂《史箋考》，由章氏主其事。从此以后，章氏就随着毕沅的官署所在地进行这项工作。一七九〇年，毕沅在武昌編修《續資治通鑑》，章氏也曾参加襄助。

到了一七九二年，章氏仍在武昌續編《史箋考》。就在这年，他撰成了《历代紀年經緯考》^④和《历代紀元韵覽》。^⑤后者就是前者的索引，其《編輯凡例》^⑥共計六条如下：

一、是編前列表文分为六格，韵中亦照此排次。

一、历代帝王之名字及即位年月、干支、崩年若干岁，在位若干年，改元若干次，俱載于某帝第一改元之下。如一东之大同梁武帝，只书其大同几年，其他有注，見三十陷天监下云云，余仿此。

一、年号同者甚多，如一东之大同，有梁武帝及辽太宗，俱系正統，但于梁武帝上书正統二字，其辽太宗空一格直下，不另冠正統字样，以免重复。他如列国窃据等号，亦照此例。

一、依韵者，以便稽查耳。不能以历代之前后編次，緣年号字样，散見于各韵，不得不錯綜倒置。

一、每韵用字多寡不一，如一东用七字，共二十八号。同字完后，再列中字、通字、墜字，以是朝代之前后及正統列国等，亦只于一字中分前后，并非以通之窃据，轉列于永隆正統之前，閱者当会意焉。

一、是編所列錢文一門，与錢法考、錢譜、泉志不同，所載者不过有錢文字样，或即用改元之字及另取字样者，其他如布刀輕重，概不具載，或以遺漏致譖，予亦自知难免耳！

章氏在凡例中，首先明确指出編制这《韵覽》的主要目的，在于便檢，因此作为标目的年号的排列，就不得不与原来的时次，有所錯綜倒置。章氏強調这一点，正足以說明他真正掌握了索引的規律及其应有的任务。从凡例看来，这索引的內容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表文，指出《韵覽》著录的范围，包括正統、列国、窃据、篡逆、外國、錢文六格。由于章氏受了封建史学傳統的影响，所謂正統、窃据、篡逆三格的区分是應該批判的。其中除第六格錢文外，其他五格是記載各个朝代或开国帝王的簡史。

③ 《章氏遺書》，第10卷第15頁。

④ 同书，《外編》第19卷。

⑤ 同书，《外編》第20卷。

⑥ 同书，《外編》第19卷第2頁。

第二部分是《韵覽》本身，其条目有正有副。指出某帝王第一改元的条目是正的，指出这帝王其他改元的条目是副的。例如：

[正統] 梁高祖武帝肖衍字叔达南兰陵人齐中天监

兴二年壬午四月即位国号梁都建康为候景所

弑年八十六在位四十八年改元七十八年

这就是梁武帝第一改元“天监”的条目^⑦，也就是正条目。又如：

[正統] 梁武帝注見三十陮天监下十二年辽大同

太宗注見后会同下一年

这就是梁武帝其他改元的条目，也就是副条目^⑧。各条著录事項，都是依据凡例第二条而决定的。章氏这样做法，不仅充实了条目的內容，加强了它的作用，而且有独創的精神，这决不能与今日的陈规等量齐观。至于各条目的排列，完全以凡例第三、四、五条为据。如“天监”以“监”字为对象，排在去声三十陮；“大同”以“同”字为对象，排在上平一东。条目排列以首字时，称为齐头式；以末字时，称为齐脚式。《韵覽》采用后一方式，便于当时的使用，却不合乎現代的要求，可不言而喻。

这《韵覽》作为《历代紀年經緯考》的索引，无庸赘言，但是它到底有哪些作用呢？我们认为通过它可以查出下面这些材料：（1）有关列入第一部分“表文”中的中外年号及其时限；（2）与年号有关的帝王的庙号、名字、及其即位年月、干支、崩年、在位年数、改元次数等；（3）有关列入《历代紀年經緯考》中的各个改元的名称、干支及其时限等；（4）有关錢文的資料。現在拿《桃花源記》中第一句“晋太元中”为例，試問这晋是西晋还是东晋？这“太元”是属于哪个帝王的年号？共有多少年？干支的起迄怎样？这个帝王的名字又叫什么？

“太元”的“元”字，属于上平十三元，在十三元这个韵目内，先从西汉武帝的“建元”經過“后元”、“始元”等等年号，可以查得：^⑨

[正統] 吴大帝注見七疋黄武下二年东晋烈

宗孝武帝注見七阳宁康下二十一年

太元前凉张骏字公庭实之子明帝太宁三年立自称
凉王在位二十一年

据此，“太元”这个年号曾有三个帝王用过。現在所要查的，当然不是吴大帝，也不是前凉张骏，而是东晋烈宗孝武帝。但只靠这条著录还不能滿足我們的要求，好在其中指出“注見七阳宁康下”这句话，

因此，在七阳这个韵目内，又可查得：^⑩

[正統] 东晋烈宗孝武帝名曜字昌明簡文太子
宁康壬申七月即位为張貴人所弑年三十五在位二
十四年改元二三年

通过这样的検查，不仅解决了上文所提出的几个問題，同时还提供了其他資料。然而要進一步确定“太元”的干支起迄，还應該查对一下《历代紀年經緯考》。在这考里，可以依朝代的先后查得东晋孝武帝第一改元的“宁康”始于癸酉，迄于乙亥，計三年。从丙子到丙申，则为“太元”，計二十一年。这样，有关“晋太元中”这句所发出的几个問題，就可完全回答出来了。实际上，如果以《历代紀年經緯考》中各个年号为对象时，也可由《韵覽》查出有关的資料的。因此，章氏在《历代紀年經緯考序》中所謂“表以經之，韵以緯之，反复互求而举无遗漏，于以考驗史文，旁推傳記，极于金石題識，竹素遺編，可以參质異同，决定疑似，亦习編摩者不可缺，”^⑪誠非虛語。

一七九二年，毕沅《續資治通鑑》修成，章氏代毕沅写信給錢大昕，請提意見。信中論及拟以《續資治通鑑》撰述《別录》一篇，并欲推广而及于《資治通鑑》时，曾自称这个建議“其說甚新”。《別录》到底是什么东西？章氏在同年所写的《史篇別录例議》^⑫中回答了這個問題。他指出：

《別录》之名，仿于劉向，乃是取《七略》之书部，撮其篇目，条其得失，录而奏上之书，以其别于本书，故曰《別录》。今用其名以沿紀傳、編年之史，亦曰《別录》，非劉氏之旨也。蓋諸家之史，自有篇卷目錄冠于其首，以標其次第。今为提綱挈領，次于本书目錄之后，別为一录，使与本书目錄相为經緯，斯謂之《別录》云尔。蓋与劉氏之书，名同而異用者也。”

但是怎样提綱挈領，使《別录》与本书目錄相为經緯呢？也就是说，这种《別录》应如何編制呢？对于紀傳之史的《別录》，章氏认为應該这样編制：

“于紀傳之史，必当标舉事目，大书为綱，而于

⑦ 《章氏遺書》，《外編》第20卷第69頁。

⑧ 同书，《外編》第20卷第8頁。

⑨ 同书，《外編》第20卷第17頁，原文中“孝”誤为“太”，“二十一年”誤为“二十二年”。

⑩ 同书，《外編》第20卷第27頁。

⑪ 同书，《外編》第19卷第2頁。

⑫ 同书，第7卷第48頁。

紀、表、志、傳與事連者，各于其類附注篇目于下，定著《別錄》一編，冠于全書之首，俾覽者如振衣之得領，張網之得網，治紀傳之要義，未有加于此也。”^⑯对于編年之史的《別錄》，却應該这样編制：

“今為編年而作《別錄》，則如每帝紀年之首，著其后妃、皇子、公主、宗室、勋戚、將相、節鎮、卿尹、台諫、侍從、郡縣守令之屬，區別其名，注其見于某年為始，某年為終，是亦編年之中可尋列傳之規模也。

其大制作、大典禮、大刑獄、大經營、亦可因事定名，区分品目，注其終始年月，是又編年之中可寻书志之矩则也。

至于两国聘盟，两国战争，亦可約举年月，系事录名，是又于編年之中可寻表历之大端也。

如有其事其人不以一帝為終始者，則于其始見也，注其終詳某帝；于其終也，注其始詳某帝可也。其有更历数朝，仿其意而推之可也。”^⑰

另外，对于紀傳和編年史中与事相关的詔誥、章奏、書牘、文檄、辭賦、杂文等等，則應該：

“摘取篇名，別為凡目，自成一类，殿于諸类之后，以見本末兼該之旨。”

根据上文所引，首先当明确这种《別錄》不是别的，实际上就是記傳或編年史书的分类索引。其次当理解这种《別錄》的著录范围和方法：記傳以标事为主，凡与某事有关联而散见于紀、表、志、傳中的材料，都注其篇目，集中在事条之下；編年以标人为主，兼及大事，凡与某人某事有关联而散见于分年之中的材料，都注其起迄年月，集中于各条之下。再次，当注意章氏強調在編年中“必于每帝为篇而不总括全代”，这是吸收《春秋》分紀十二，傳亦从而区分，取其近而易覈之长的缘故。^⑱这种《別錄》編制的方法，其獨別之处，就是能把苦于篇分的記傳，以事为主，用互著之法联而合之；把苦于年合的編年，收人为主，用区别之法分而著之。这样，既能分合相济，又能詳略互糾；既便于檢查，又利于治学。章氏所謂“載筆之士，或可因是而恍然有悟于馬班之家學”，^⑲当是指此。綜合章氏这些論述，我們深切地认识到《別錄》不是某些人所說的“史料重組，人事汇編”，而正是記傳和編年二者的分类索引。这不仅仅为便利檢查书中的資料而設想，同时也指出钻研这些史籍的門徑。这就更可以說明章氏倡議編制《別錄》，实具有重大而深刻的意义。“其說甚新”的自我評價，非常切当。可惜，當

时的人們对此未曾重視而使之實現，时至今日难道我們还能輕易放过而不加以推广嗎？

(三)

根据以上这些史实，我們认为章氏对我国索引工作，主要有下面几点貢獻：

(1) 促进索引工作向前发展。我国图书索引工作，并非始于章氏。即以列傳人名索引而論，早在明朝崇禎十五年（一六四二年），就有傅山所撰的《兩漢書姓名韵》問世。但創議編制諸史列傳人名的綜合索引，却以章氏为首，編制群书中名目的綜合索引，也当推章氏为濫觴。虽说他的族孙守一未能继承他的索引工作加以发揚，然而章氏友人汪輝祖所編的《史姓韵編》、《三史同姓名录》、《九史同姓名略》等，却是受其直接影响而产生的。及嘉庆初年，阮元曾集合許多学者編成了一部《經籍纂詁》，可使用者“展一韵而众字毕备，檢一字而諸訓皆存，寻一訓而原书可識。”^⑳其后又有陶治元等輯的《皇清經解敬修堂編目》，不著撰人的《皇清經解續編目录》等五、六种同类的索引，但都限于《皇清經解》正續二編及其版本，因此用处不够广大。但間接地受章氏的影响，那是显然的，到了本世紀二十年代前后，我国索引工作一时又有所发展。为了当时的需要，有关索引的专著开始发表了；为了要使我国古籍便于檢查、使用和研究，許多专书索引問世了；为了滿足对新文化知識科学技术的迫切要求，綜合的或专科的論文索引大量地編制出来了。其中如《二十五史人名索引》的編制，不仅为《二十五史》一书具备了檢查、使用的工具，而且扩充了《史姓韵編》的范围和补正了它的缺点。这样，就把我國索引工作更向前推进了一步。回顾以上这段簡史，可以证明章氏对于我国索引工作的向前发展，曾直接間接起过促进的作用。

(2) 建立索引工作的理論基础。章氏认为編制列傳人名索引，首先可以便利于稽檢，如其能把全书中有关某人重复互見的出处，偏注其下，那末既可

⑯ 《章氏遺書》，第7卷第43頁。

⑰ 同书，第7卷第47頁。

⑱ 同书，第7卷第48頁。

⑲ 同书，第7卷第47頁。

⑳ 王引之：《經籍纂詁序》。一八六八年淮南書局刊本。

为讀史的要領，又可为一切考訂有关人事者作参考。但是章氏对于索引功能的看法，还不止此。他又认为如其能为紀傳和編年史书編制了一个提綱絜領的《別录》放在本书目录之后，这不仅可使它們分合相济、詳略互糾，而且对于讀者既便檢省，又利治史。而更重要的，章氏还认为編制索引，不只是一种編輯工作，而且是一种撰述工作。他为汪輝祖的《三史同姓名录》、《史姓韵編》等撰序宣揚以后，^⑯并在給汪氏的另一信中，特別强调撰序的目的，主要在于“俾閱是两书者，大开眼孔，知有經史專門之学，各自理会大本領，成古今来大著作，毋以比类征事，文人游戏手眼亵玩此书，方为不負吾兄十數年功力。”^⑰他是多未重視索引工作，这非有真知灼見，是不可能讲出这样深切透辟的話来的。應該指出，章氏对索引工作所发表的理論，还是在十八世紀八十年代，既能为讀者便檢設想，又能为补充图书的不足打算，更能为提高索引工作的学术地位立說，这不仅在当时，发人深思，即在今天，仍有現實意义。如其与西方学者称索引为“迷宮的引路”之說相比，更要先进得多，优越得多。因此，章氏在索引理論工作上，实為我們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3) 創立索引工作的科学方法。編制任何索引，首先要有的放矢，确定范围。在这方面，章氏的思想非常明确。如《明史列傳人名韵編》和《历代紀元韵覽》，它們的范围，一以人名，一以年号。他如群书索引之以名数，紀傳、編年之各以事以人为主，都是一清二楚，毫不含糊。

构成一条索引，必須具备标目、注釋、出处三个部分。虽然章氏創議的群书索引和《別录》，沒有

实现，而且所編的《明史列傳人名韵編》也不傳于世，但是看到他論述編制这些索引的凡例，完全合于上面的要求。即以《历代紀元韵覽》而論，也非常合于法度。如上文所举的“宁康”一条，“宁康”就是标目；“东晋……三年”就是注釋；其中好象沒有出处，实际上“壬申七月”就是指这条索引的所在地位。再“宁康”、“太元”都是东晋孝武帝的年号，但它們的注釋，却有不同，一个詳細，一个簡略，这样，就把它們的主次分清楚了，重复的注解省掉了，互相的联系表明了。这些做法，绳之以現代索引著录的方法，可說毫无逊色。

为了要达到検查迅速，必須要求索引条目的排列采用一定而为大众所熟悉的方法。以《历代紀元韵覽》为例，这是先以韵排，再以时次；标目全同时，则以格分；在必要时，还用參見法，以便由此及彼，找寻材料。《韵覽》排列的方法是条理分明，井然有序。至于采用分类排列的《別录》，因为未成事实，茲不論。

根据上面所提索引的范围、著录的凡例、以及条目的排列三者而論，章氏在索引工作上所采用的一系列方法，虽不能說已登峰造极，但合于科学規范，毋庸置疑。

总之，章氏对我国索引工作所遗留下来的，虽只有《历代紀元韵覽》一种硕果，但因为他敢于倡議，敢于提出新穎的理論，敢于建立科学的方法，所以在我国索引学术史上，應該肯定他立言立法的貢獻，應該給予其应有的地位。

⑯ 《章氏遺書》，第8卷第1—4頁。

⑰ 同书，第4卷第26頁。

图书提要卡片联合編輯組 編印“图书馆学、目录学 資料卡片”

为了向图书馆界介紹国内外图书館的工作状况和图书馆学、目录学方面的学术动态与研究成果，便于积累研究資料，活跃学术空气，交流工作经验，进一步提高图书馆工作的质量，图书提要卡片联合編輯組決定編印

“图书馆学、目录学資料卡片”。內容包括国内报刊上有关的文章和資料，以及外国的資料。資料的选择与编写，系由有关单位专业人員协作进行。先編印本年度出版的資料，1962年以前的資料，拟陸續补編，逐步充实。

又訊：为了滿足图书馆資料单位补购建国以来全国出版中文图书的提要卡片，以便各館、室补充現有卡片目录中的缺漏卡片或者更換用坏的旧片，提高卡片目录质量，图书提要卡

片联合編輯組还决定补編1958年以前出版的中文图书的提要卡片。現在先編印1956—1958年期間出版的中文图书的提要卡片，以后将陸續补編其它各年，逐步編完。

編印1956—1958年的图书提要卡片，基本上是照着北京图书馆讀者目录中的“中文书名目录”的順序，依次进行的。卡片格式与新书卡片相同，內容系根据原书重新编写。